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唐军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国平先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40,254,000.00	6,256,646,000.00		1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2,666,670,000.00	2,534,736,000.00		5.21%
股本(股)	749,913,000.00	749,913,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3.56	3.38		5.21%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146,878,000.00	-43.48%	400,129,000.00	-2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8,974,000.00	-58.13%	131,882,000.00	-32.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90,632,000.00	-81.5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12	-81.5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56%	0.18	-30.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56%	0.18	-30.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1%	-4.65%	5.07%	-2.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1.31%	-6.24%	3.35%	-4.3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9,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00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45,146,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7,00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3,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125,000.00	
合计	44,825,000.00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9,80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RECO SHINE PTE LTD	218,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8,400,000
北京燕赵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6,701,631	人民币普通股	56,701,631
北京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38,049,061	人民币普通股	38,049,061
首创置业股份有限公司	19,310,913	人民币普通股	19,310,913
北京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140,339	人民币普通股	17,140,339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 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1,268,864	人民币普通股	11,268,864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资金信 托 R2005ZX022	11,139,469	人民币普通股	11,139,469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9,054,520	人民币普通股	9,054,52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单一类 资金信托 R2007ZX103	8,772,086	人民币普通股	8,772,086
上海宏沅佳隆投资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7,607,868	人民币普通股	7,607,868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货币资金减少51%，主要原因为归还银行借款及支付工程款；
 其他应收款减少58%，主要原因为收回上年处置子公司的往来款；
 存货增加123%，主要为合并天津杨柳青公司形成；
 长期股权投资增加32%，原因为本期新增对外投资；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488%，主要为本期各地售楼处装修；
 短期借款减少100%，原因为本期归还借款；

应付职工薪酬减少63%，主要原因为支付上期计提绩效工资；
 应付利息增加240%，原因为星泰公司借款付息条款规定年底付息，本季度预提；
 其他应付款增加119%，主要为收到处置东光兴业债务承担款及合并天津杨柳青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新增，因合并天津杨柳青公司产生；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新增，主要因本期新增境外子公司所致；
 营业成本减少66%，主要原因为销售收入结转减少及本期所售存货成本较低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100%，原因上年同期存货减值准备冲回；
 投资收益增加547%，主要原因为本期收购天津杨柳青时对原持有的股权按公允价值计量所产生；
 营业外收入增加707%，主要为收购股权的公允价值高于支付对价产生；
 营业外支出增加1980%，主要原因为本期违约金及处置固定资产损失较上年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82%，主要原因为收回上年处置子公司的往来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219%，主要原因为归还银行借款及利息；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增加，主要为年初外币余额及本期汇率波动较大。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出售北京东光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1年10月26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1年第十次临时会议及2011年11月11日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和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瑞丰以现金23,000万元向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出售合计持有的北京东光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光兴业”）100%股权。东光兴业持有并负责开发建设北京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交易协议已经签署，食品研究所已经持有东光兴业100%的股权，工商变更手续已经完成。东光兴业及项目整体交割工作尚未完成，包括项目工程结算和工程资料交接尚未完成。项目交易款项总额为6.3亿元，其中股权转让款2.3亿元，食品研究院承担东光兴业债务为4亿元，上述款项需要在最终结算后确认。截止公告日，阳光新业已经收到约90%股权转让款项，食品研究院已经向东光兴业提供约90%的承债款项，用于东光兴业偿还其债务。

东光兴业预计将在2012年10月完成项目工程结算。2012年3季度东光兴业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已经完成，公司也收到90%的股权转让款，但是由于东光兴业下的酒仙桥科研培训中心项目尚未进行工程结算，公司目前仍然控制东光兴业的财务，因此与该交易相关的风险和收益并未完全转移，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的考虑，公司未在2012年三季度针对该交易确认损益。预计在2012年4季度结算损益。

2、收购天津德然商贸有限公司 100%股权

经2012年5月3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2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及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北京瑞金阳光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瑞金”）与杜然、杜厦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由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天津瑞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瑞尚”）收购杜然持有的天津德然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德然”）100%股权，股权转让款总计人民币163,363,931.15元，从而间接取得天津德然持有的天津西青杨柳青森林绿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70%的股权。

2012年6月18日，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北京瑞尚完成对天津德然55%的股权收购，并按协议约定支付了股权转让款19,360千元。支付承担债务款192,640千元。

2012年9月11日，本公司及北京瑞金与杜然、杜厦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股

权转让框架协议》规定天津德然剩余 45%的股权交割时间、股权转让价款、项目公司欠付杜厦持有的全资子公司天津克瑞思森林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瑞思公司”）的往来款偿还时间等进行了调整。此项交易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12 年 9 月 11 日披露的 2012-L45 号交易进展公告。

2012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及北京瑞金与杜然、杜厦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之补充协议二》，根据该协议约定，项目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16 日向克瑞思公司偿还欠付往来款 2500 万元。

3、沈阳世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

经 2012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1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本公司与 Reco Shine Pte. Ltd.（以下简称：“Reco Shine”）按原持股比例（44%：56%）对本公司参股公司沈阳世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世达物流”）进行增资，将世达物流的注册资本自人民币 2027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25370 万元；同时，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自人民币 225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3 亿元。世达物流将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5100 万元，Reco Shine 认缴人民币 2856 万元，本公司认缴人民币 2244 万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世达物流上述增资正在办理过程中。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Reco Shine 及 Recosia China	（1）新加坡政府产业投资有限公司（GIC Real Estate Pte. Ltd.）仅通过 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子公司在中国国内进行房地产投资。（2）在 Reco Shine 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将不控股中国国内其他任何主业为房地产业的 A 股上市公司。（3）在 Reco Shine 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如在中国国内任何阳光股份已有房地产投资项目的城市或地区中，Recosia China 或 Recosia China 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寻找到任何由 Recosia China 或 Recosia China 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拟控制且符合阳光股份整体业务发展规划的房地产投资项目时，则 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将事先通知阳光股份，阳光股份则有权优先考虑与 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合作投资该等项目。在阳光股份书面告知不与 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合作投资该等项目后，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方可采取其他方式投资该等项目。（4）在 Reco Shine 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如阳光股份表示有意向与 Recosia China 或 Recosia China 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共同投资某一房地产投资项目但亦有其他主体有意向与 Recosia China 或 Recosia China 的任何一家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共同投资同一房地产投资项目时，则在同等条件下，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将优先选择与阳光股份共同投资，但 Recosia China 及 Recosia China 的全部控股子公司（包括 Reco Shine 在内）有权选择不投资该项目。	2007 年 06 月 07 日	在 Reco Shine 作为阳光股份的控股股东期间。	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不适用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不适用
解决方式	不适用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不适用

（四）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业绩预告情况：同向大幅上升

业绩预告填写数据类型

☐ 确数 ☒ 区间数

	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	
累计净利润的预计数（万元）	25,958~34,610	17,305.2	☒ 增长 ☐ 下降	50%~10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0.46	0.23	☒ 增长 ☐ 下降	50%~100%
业绩预告的说明	经公司财务部初步计算，预计公司 2012 年 1-12 月净利润将比去年同期增加 50%-100%。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控股子公司北京东光兴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实现投资收益。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 年 05 月 09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海证券 宁宇	公司发展战略、商业运营模式和业务发展状况
2012 年 05 月 16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夏基金 王路跖、王佳鹏	公司发展战略、商业运营模式和业务发展状况
2012 年 06 月 11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诺安基金 赵苏	公司发展战略、商业运营模式和业务发展状况
2012 年 06 月 14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曹丛	公司发展战略、商业运营模式和业务发展状况
2012 年 09 月 07 日	北京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宝信托 路学良	公司发展战略、商业运营模式和业务发展状况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四、附录

（一）财务报表

是否需要合并报表：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无特殊说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8,711	796,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440	7,862
预付款项	237,821	227,14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28,963	1,268,0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10,481	1,487,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4,472,416	3,786,3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48,566	340,185
投资性房地产	1,989,563	1,998,691
固定资产	24,888	24,401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755	16,169
开发支出		
商誉	10,163	10,163
长期待摊费用	7,979	1,35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924	79,2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67,838	2,470,265
资产总计	7,040,254	6,256,6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1,571	620,482
预收款项	92,980	84,95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5,805	43,016
应交税费	349,515	436,247
应付利息	8,575	2,523
应付股利	1,546	1,546
其他应付款	1,830,552	835,5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8,600	290,400
其他流动负债	156,392	156,392
流动负债合计	3,185,536	2,541,06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60,750	658,5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4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3,249	658,500
负债合计	3,808,785	3,199,5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9,913	749,913

资本公积	537,937	537,93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832	81,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96,936	1,165,05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6,670	2,534,736
少数股东权益	564,799	522,3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31,469	3,057,0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40,254	6,256,646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7,618	234,0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720,323	720,323
其他应收款	2,984,356	2,836,910
存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00	1,600
流动资产合计	3,813,897	3,792,89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71,119	828,75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6	28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9	1,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4,114	830,685
资产总计	4,688,011	4,623,5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	1
应交税费	55	5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46	1,546
其他应付款	2,895,330	2,820,95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96,932	2,822,5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0	0
负债合计	2,896,932	2,822,5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49,913	749,913
资本公积	609,753	609,753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832	81,8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9,581	359,53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91,079	1,801,0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88,011	4,623,583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6,878	259,861
其中：营业收入	146,878	259,86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3,904	60,165
其中：营业成本	31,238	164,89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480	23,674
销售费用	24,593	20,390
管理费用	31,070	34,162
财务费用	16,556	19,870
资产减值损失	-33	-202,8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425	-4,3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425	-4,38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399	195,307
加：营业外收入	44,424	3,801
减：营业外支出	24	1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799	199,098
减：所得税费用	3,513	3,88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286	195,21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8,974	188,635
少数股东损益	312	6,58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1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1	0.25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79,286	195,2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8,974	188,63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2	6,583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5	
管理费用	999	790
财务费用	-288	-67
资产减值损失	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84	8,9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584	8,927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10	8,204
加：营业外收入	0	3,304
减：营业外支出	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10	11,508
减：所得税费用	-18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29	11,508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4	0.01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4	0.015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29	11,508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400,129	557,773
其中：营业收入	400,129	557,7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2,005	325,071
其中：营业成本	92,665	273,6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71,012	70,181
销售费用	44,250	44,356
管理费用	88,309	88,665
财务费用	55,676	51,140
资产减值损失	93	-202,9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584	-14,21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57	-14,21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1,708	218,488
加：营业外收入	45,271	5,613
减：营业外支出	624	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6,355	224,071
减：所得税费用	18,020	16,06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335	208,00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1,882	194,102
少数股东损益	6,453	13,905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8	0.2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8	0.2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8,335	208,00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1,882	194,1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453	13,905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154	
管理费用	4,989	2,161
财务费用	-853	-182
资产减值损失		-1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34	5,3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734	5,36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24	3,398
加：营业外收入		3,304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24	6,702
减：所得税费用	-1,07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52	6,702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1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52	6,702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09,448	676,7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1,329	444,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0,777	1,121,4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43,837	721,21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146	87,9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21	237,3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905	567,2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1,409	1,613,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32	-492,1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7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97,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025	4,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86	9,6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300	108,47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	16,190	

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876	118,0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51	-113,3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82,39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586,39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9,550	315,0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334	76,23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884	391,2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2,884	195,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609	-410,40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5,838	817,4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229	407,081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千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5,790	2,752,3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5,790	2,752,30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	2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1,706	2,884,4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31,755	2,884,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965	-132,3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8,6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600	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100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500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77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	5,7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5,7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447	-138,14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065	207,2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7,618	69,154

法定代表人：唐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宁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国平

(二) 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	-------

阳光新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唐军

2012 年 10 月 19 日